

# 2023年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实用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汇总篇一

乙方：

甲、乙双方就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乙方接受甲方的聘请，指派 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甲方表示同意。

- 1， 就生产、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事项进行法律咨询；
- 2， 提出书面的法律咨询意见或建议；
- 3， 审核、修改法律文件，如合同、章程、商务信函等；
- 4， 就专项事务出具法律意见书或律师函等法律文书；
- 5， 就专项事务出具律师见证书；
- 6， 对重大客户、合作伙伴进行资信调查；
- 7， 当好法律参谋，防范、化解法律风险建立合同管理制度；
- 8， 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及运作机制；

9, 对企业员工进行法制教育;

10, 代理诉讼、仲裁、参与调解、谈判等法律服务。

第三条: 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的地点一般在乙方办公地, 可以利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现代化手段进行工作, 另根据实际情况, 可以按需到甲方办公地工作。

第四条: 乙方指派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 应恪守律师职业道德, 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妥善保管甲方提交的资料, 非经甲方同意, 不得将甲方提交的资料用于诉讼或非诉讼活动。

第五条: 甲方在要求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时, 不得要求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违法执业, 并应向法律顾问提供真实的信息和材料。

4, 代理诉讼、仲裁按照江苏省xx收费标准收费;

6, 在法律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工商查询费、专业鉴定费等其他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法律服务费用的支付方式:

1、一般情况下, 按月支付, 在每月的月初由乙方提供上个月进行服务的清单, 先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甲方指定的信箱, 甲方审核后, 在每月10日前向乙方的账户上汇款, 乙方收到款项后开出发票, 并且连同盖了章的清单交给甲方。

2、遇到代理诉讼、仲裁则应先签订代理合同和委托书, 然后用转账支票的方式支付代理费, 乙方收账后开出发票交给甲方。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暂定 年,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在本合同期满前, 如甲方提出变更合同, 或者用其他形式支

付法律服务费用，本合同即提前终止，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第九条：任何一方不认真履行义务导致违约或因要求解除合同产生纠纷，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则应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各执壹份，顾问律师备案壹份，自双方盖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行为完成之日起生效。

## 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汇总篇二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乙方指派 律师出任甲方的常年法律顾问。法律顾问应当根据事实与法律，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第二条 本合同约定之顾问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甲方选择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提供如下法律服务：

4、协助甲方，对甲方员工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和培训；

(1) 工业产权的取得与保护；

(2) 市场占领与开拓；

(3) 形象确立与广告宣传表述；

(4) 债权债务安排与重组；

(5) 侵权损害赔偿与追索；

(6) 重大投资决策风险预测与评估；

8、企业改制、公司并购；

9、企业股份制改造并上市；(联络北京、上海或香港的法律机构共同办理)

10、上市公司配股、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联络北京、上海或香港的法律机构共同办理)

11、协助甲方办理涉及调解、仲裁、诉讼和其它非诉讼案件所需要的各种程序性手续。

甲方要求乙方指派律师作为具体参与有关仲裁、诉讼和非诉讼案件以及承担公司并购、合资、股权转让、企业股份制改造并上市、上市公司配股、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法律风险控制等重大专项法律服务时，甲方应另行与乙方订立委托代理合同，并按照乙方的优惠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即按《律师服务收费标准》减半收费)。

####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当真实、完整、客观地向律师介绍有关生产经营管理的情况，提供与甲方生产经营管理有关的文件材料。

2、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金额或计费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全部法律顾问服务费。

3、甲方应当为律师开展工作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在服务过程中工作不负责任、或认为不适合服务甲方的律师。但甲方应向乙方说明要求更换律师的具体理由。

5、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常年法律顾问工作过程中，应按实际情况确认乙方指派律师的工作量记录。

6、不得要求乙方律师进行违法活动。

7、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律师服务费和差旅费。

####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依法忠实地维护甲方的一切合法权益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

2、乙方律师应当根据甲方的具体情况适时开展法律顾问服务工作。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年\*\*月\*\*日

### 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汇总篇三

受聘执业机构（乙方）：\_\_\_\_\_律师事务所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就聘请常年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事项达成一致，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立本合同。

#### 1. 法律服务范围

（2）应邀参与甲方的经营或其它重大事项的决策或谈判；

（3）协助甲方展开法律普及活动，帮助甲方建立内部法律事务机构；

（4）若甲方委托乙方代理参加诉讼、仲裁、调解活动以及其

它民事代理或刑事辩护性质的活动时，应另行办理委托手续，乙方应优先接受委托，并按收费标准给予适当优惠。

## 2. 承办律师及助理

(1) 乙方接受甲方的聘请要求，指派\_\_\_\_\_律师、\_\_\_\_\_律师担任甲方的常年法律顾问（以下简称律师）。

(2) 甲方同意乙方及其所指派的律师在认为必要时可将部分法律服务工作交由乙方的其他律师及助理人员协助完成。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律师因合理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正常调动、离职、时间冲突、回避、身体状况等）无法继续或暂时不能提供服务时，律师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由合同双方协商另行指派其他合适的律师接替；甲方不同意其他律师接替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本合同终止履行。

## 3. 聘请年限

(1) 双方商定乙方为甲方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的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合同期满后，若甲方不通知乙方终止，且实际支付1年的顾问费，则本合同自动延长（续聘）1年；其后每年类推。

(1) 每年为人民币\_\_\_\_\_元，本合同年限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

(2) 上述常年法律顾问费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一次性付清。

## 5. 其它费用

(1) 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异地交通、住宿、通讯、电信、文印等）；

(3) 上列其它费用由乙方律师向甲方按实报销。

## 6. 发票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常年法律顾问费后，应当向甲方出具正式税务发票。

## 7. 乙方及律师的义务

(1) 律师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2) 律师应当勤勉尽职，依法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最大利益；

(5) 乙方或律师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6) 乙方和律师对甲方负有保密义务。

## 8. 甲方的义务

(2) 如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或律师；

(3) 如变更联系信息，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和律师；

(5) 向乙方和律师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以及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规定相冲突。

## 9. 保密

(1) 乙方和律师对于甲方的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应当保守秘密，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 客户有特殊保密要求的，应当另行签订保密协议，以保密协议的约定为准。

## 10. 利益冲突

乙方和律师应将已经或正在或可能存在的为与甲方有利益冲突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情况如实告知甲方。在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甲方有权且应当选择继续签订/履行合同或改变委托权限或解除合同；乙方有权作出回避的安排。

## 11. 其他法律事务

乙方和律师均无权利和义务代理甲方处理本合同约定的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范围以外的其它法律事务。甲方如确需乙方和律师提供有关其他法律事务的服务的，应当与乙方另行签订法律服务委托合同。

## 12. 合同的解除、终止履行

(1) 经书面通知，甲方有权随时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该解除通知在乙方收到之日生效。一旦收到解除通知，乙方和律师立即停止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2) 如果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常年法律顾问费和其它费用且延期超过三十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3) 若甲方要求达到的目标有违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规定，则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4) 本合同因上列第(1)、(2)项情形而解除时，乙方已收取的常年法律顾问费不予退还，甲方欠付的应予以补足约定数额；因上列第(3)项情形而解除时，乙方按实际尚未服



务的时间所占的比例退还部分常年法律顾问费。

### 13. 免责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实际/继续履行，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 14. 合同的可分性

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如因任何原因导致部分无效，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仍保持原有的效力，应当予以履行。

### 15. 通知

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通知应当以书面方式提交对方，送达方式可为邮寄、挂号邮寄、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各方均可分别视需要选择合适的送达方式。

### 16. 争议的解决

(1) 双方之间发生争议的，应当进行协商，如果协商不成，甲方应先向乙方主管司法行政部门投诉，由主管司法行政部门进行调解。

(2) 双方同意，就本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在无法通过协商和调解方式解决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 其他约定

除上述条款约定外，乙方和甲方就如下内容达成一致的约定：

### 18. 生效条件

本合同在双方签署（或由甲方实际支付常年法律顾问费）后

生效，在此之前，乙方没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但律师在签订合同前已提供的预备性法律服务包括在本合同内。

19. 本合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20.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本合同适用于客户聘请律师为其提供经常性法律咨询服务；若客户需要委托律师进行代理活动，尚需另行签订委托合同。

2. 签约之前，客户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对合同条款及专业用语理解不一致的，可向律师事务所的主管司法行政部门咨询。

3. 本合同书所列条款由浙江省司法厅负责解释。

## 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汇总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暂行条例》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_\_\_\_\_（简称甲方）为依法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特聘请重庆市第三律师事务所（简称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乙方接

受聘请。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各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的法律顾问，根据法律给甲方提供法律帮助，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法律帮助：

1. 为甲方业务上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
2. 经甲方授权参加签订或审查甲方与他方所协商的经济合同；
3. 为甲方审查(含日、英、德、俄、法文)或草拟中文法律业务文书；
4. 通过上述业务活动，进行社会主义法制宣传。

三、乙方所派律师只为甲方法人提供法律帮助，无义务为甲方的职工提供法律帮助。

四、乙方律师办公，平时有事可随时联系。

五、甲方应给乙方指派的律师提供参加甲方召开的有关业务会议的机会，为乙方律师执行职务提供方便。

六、甲方指定专人承担本单位具体的法律事务性工作并与乙方律师经常联系。

七、每年由甲方向乙方付给法律顾问酬金元，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士在内一次付清。

八、乙方律师为甲方担任代理人进行诉讼或非诉讼事件活动，按重庆市物价局、财政局重价非发(1991)23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国法另行收费。

九、乙方律师为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所需的法律顾问交通费应

由甲方负担。其金额为\_\_\_\_\_元。

十、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

十一、如合同的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对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十二、合同文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_\_\_\_\_ 乙方： 重庆市××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顾问聘用合同 法律顾问合同汇总篇五

委托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方：\*\*\*\*\*商业管理服务中心

签约时间： 年 月日

委托管理及顾问协议书

委托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受托方：\*\*\*\*\*商业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双赢的合作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对 \*\*\*\*\*商业 项目提供全程商业顾问及委托经营管理服务的有关事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委托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

2、项目地址：\*\*\*\*\*

3、项目规模：商业面积 \*\*\*\*万 平方米

## 第二条：合作方式

1、甲、乙双方以“项目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委托的形式”确立合作的内容及目标，以委托全程顾问、管理的方式进行合作。

2、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关项目商业规划、招商、营销推广、开业筹备、商业管理等商业方面的全程服务工作。

3、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乙方按照商业管理体系系统化专家输出的模式，于年月 日前派驻专家商业工作人员3 人到达项目所在地，提供现场商业工作服务和指导；乙方进驻项目后，协助甲方招聘、组成不少于6 人的先期项目筹备基层团队（招商人员4名，平面设计、文案策划各1名）配合乙方的具体工作开展，并接受乙方的培训、指导和统一管理。

4、在合作期间，乙方除派驻上款规定的项目常驻专家顾问外，外围专家顾问（王鑫先生等人员）亦应根据项目需要到甲方项目进行现场指导，同时在涉及甲方项目重大决议时参加指导。

5、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提供相关的合作服务。

## 第三条：合作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商业管理顾问服务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二个阶段为项目招商、开业筹备阶段，即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月 日止。（本阶段建议招商4个月、商家二次装修预留2个

月；如因项目的工程、基础配套建设、整体装修、装饰未在双方约定的项目整体开业期完工、交房，达到商家入驻及项目整体开业条件，甲乙双方应跟据实际情况客观商定，将此阶段时间予以顺延)

第三个阶段为项目开业后的阶段性委托管理阶段，即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本着为项目负责的原则，一般不应少于3个月；或开业前另行商定具体时间，签订委托管理协议）

#### 第四条：顾问管理内容

乙方提供的商业服务分为三个阶段，在每个阶段的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第一个阶段（项目的市场调研及项目规划定位）：

- 1、结合项目和项目地区实际情况，进行商业市场、资源调研，并形成项目商业规划基础模型和方案。
- 2、对项目基础商业规划和模型进行系统验证，并完成项目的规划定位建议报告。
- 3、提供项目商业平面布局规划及图纸绘制、功能布局规划及图纸绘制。
- 4、项目立体及平面交通系统的设计和动线图纸绘制。
- 5、项目建筑、配套设施规划必要的调整、改造建议。

第二个阶段（项目的招商、开业筹备阶段）：

- 1、制定、设计《招商画册》或招商宣传资料。
- 2、制定招租、招商方案，并负责实施。

- 3、制定项目招商、开业筹备期项目营销推广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
- 4、提供租赁商户经营指导方面的培训。
- 5、在项目的装修期，就项目装修设计、装修过程中涉及的商业方面的问题进行顾问咨询和指导。
- 6、项目一次装修中涉及的天、地、柱、墙、水、电、气、空调、消防、安防、广播、设备、通道、照明、美陈、服务设施等方面问题的顾问咨询。
- 7、项目二次商装中所涉及到的壁柜、柜台、货架、陈列、形象、灯光、色彩等方面的商业装修问题的顾问管理。
- 8、提供项目物业标准、设备设施规划等方面建议。
- 9、提供项目的消防、安全及停车场管理方面的规划建议。
- 10、按照现代商业企业的需求，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建立项目的各项经营管理架构、管理制度、管理流程。
- 11、各级管理人员、营业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 12、建立项目经营服务体系。
- 13、建立物业运行及物业管理体系。
- 14、对项目环境、气氛营造及广告、美陈提供提案和实施。
- 15、编写《业户经营管理手册》。
- 16、制定项目开业庆典及开业营销推广方案并实施。
- 17、项目方需要的其它商业方面的管理、咨询服务。

第三个阶段（项目开业后的委托管理阶段）：

开业后的委托管理内容、合作形式、时间，在项目开业前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由双方商定，或另行签订协议。

#### 第五条：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乙方人员入驻甲方项目驻地三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基础运行费用（诚意金）贰万元整（此费用在乙方首月顾问管理费中扣除）。

2、乙方收取的项目顾问管理服务费用，采用每月基本顾问管理费 + 招商佣金提成的形式，即甲方于每个月工作日后 5 日内，向乙方支付当月基本顾问管理费 陆万元整，并在项目的招商期，甲方在每个招商月的次月 5 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已完成的招商签约商户（商铺） 1.5 个月租金作为招商佣金提成。

以及对项目顾问管理和员工培训等费用的总和。乙方派驻的专家顾问人员的工资、生活费、福利费及补助等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为乙方现场派驻人员提供宿舍、办公场地、基本办公用品、设施、通讯、交通用车等必要的办公条件。

4、乙方为筹备、运作甲方项目而开展的各项正常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如、营销推广费、办公交通费、项目运作所需差旅费用等）先行申报、审批后，由甲方进行支付。

#### 第六条：对乙方的考核：

1、甲方考核乙方的工作计划完成量，以乙方提交并经甲方认可的总体工作计划和月度工作计划为依据，但因策略或实际工作的需要而进行的计划调整则按双方重新认定的计划予以考核。

2、甲方在项目招商期每月扣除乙方应得招商佣金总额的 10%



做为项目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工作阶段内完成项目的招商和项目筹备工作计划和目标，在项。